

#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证协发〔2019〕356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科创板股票发行承销与 网下投资者自律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证券公司：

为进一步规范科创板股票发行承销业务行为，加强网下投资者自律管理等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归位尽责，切实履行承销责任

作为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承销商，证券公司应当切实落实承销责任，加强定价和配售管理，有效控制发行风险：开展路演推介的程序及内容要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采用夸大宣传、虚假广告等不正当的手段；发行定价的过程要强化信息披露和风险提示，防范操纵、串通报价等禁止性行为；出具投资价值研究报告要以事实为依据，确保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簿记建档的管理要严格规范，防范泄露报价信息的违规情形；对战略投资者、网下投资者的核查要规范到位，不向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禁止

的对象配售股票。

## 二、审慎核查，确保网下投资者推荐责任落实到位

作为科创板网下投资者的推荐机构，证券公司应切实履行推荐责任，把好科创板网下投资者注册的第一道关，审慎核查投资者的投资经验、信用记录、定价能力、资产管理实力等情况，确保所推荐的投资者符合科创板网下投资者注册条件。防范不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借其他通道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严禁为相关机构回避监管规定提供便利，充分发挥资本市场“看门人”作用。

## 三、理性报价，发挥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的引领作用

作为专业的网下投资者，证券公司在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时，应充分发挥专业精神，展示专业形象，发挥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的示范引领作用。遵循独立、客观、诚信原则理性报价，坚守价值投资、理性投资的底线；不断提升投研能力，加强投研人员配置和管理；强化内部管理机制，完善业务操作流程，遵守询价、申购、缴款等各环节要求，避免因操作失误造成违规；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参与新股网下询价的行为管理，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业务培训，持续提升专业能力和执业水平。

## 四、廉洁从业，严格防范道德风险

证券公司在相关业务活动中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职业道德和行

为规范，合规经营，勤勉尽责，加强廉洁从业管理，切实防范道德风险，不通过承销费用分成、返还或免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签订抽屉协议或口头承诺等方式诱导投资者或向投资者输送不正当利益。在新股网下询价过程中，应保持独立、客观的立场，不协商报价，不与发行人或承销商串通报价，不利用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报价，不接受发行人、主承销商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补偿、回扣等。

## 五、加强自律，协会探索建立观察员机制

加强道德风险防范和声誉风险管理是证券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为提升证券公司在科创板股票发行承销业务与网下投资者行为的规范化水平，协会探索建立科创板新股发行与承销观察员机制，通过实地观察证券公司路演推介、发行定价、簿记建档等发行承销环节现场，加强自律督导，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行为规范，促进形成“合规、诚信、专业”的健康行业文化。

特此通知。

